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1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前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债项评级：“AA”；主体评级：“A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信用评级机构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对公司 2021 年 4 月 12 日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东湖转债”）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

公司前次主体长期信用评级结果为：“AA”，东湖转债前次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机构为中诚信，评级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9 日。

评级机构中诚信在对公司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 2021 年 6 月 29 日出具了《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21）》（信评委函字[2021]跟踪 2204 号），本次公司主体信用评级结果为：“AA”；东湖转债评级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评级结果较前次没有变化。

本次信用评级报告《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2021）》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n。

特此公告。

武汉东湖高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三十日